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5月22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六合区江汀工业开发区博瑞路9号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份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904,811	98.0706	4,453,012	1.8078	50,600	0.0217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960,927	96.9207	1,324,306	0.6574	93,120	0.0398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944,411	98.0212	428,012	0.1798	41,000	0.0189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96,452	83.0791	4,444,000	16.7087	56,423	0.2122

16.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8,904,811	98.0706	4,453,012	1.8078	50,600	0.0217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960,927	96.9207	1,324,306	0.6574	93,120	0.0398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2,592,369	99.7540	498,104	0.2232	87,960	0.037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回	反	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财务报告的议案》	26,001,301	98.0315	487,912	1.7932	47,600	0.1760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106,678	98.1576	448,306	1.6881	41,000	0.1543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132,061	98.2552	420,012	1.5791	44,000	0.1656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2,096,452	83.0791	4,444,000	16.7087	56,423	0.2122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022,809	97.9416	498,104	1.8276	87,960	0.3338
9	《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26,138,761	98.2775	406,012	1.5389	52,100	0.1960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26,144,358	98.2888	410,796	1.5446	41,720	0.156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议案5-9,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3、议案4、议案1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符文文、杜苏苏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35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 收到山东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6)116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的主要内容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王峰、孙松涛:2021年6月10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拟建设制川年产1520万套高性能午线轮胎和50万套翻新胎项目。2025年10月,前述投资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及时披露,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五十二条规定,王峰作为董事长、时任总经理,孙松涛作为董事会秘书对公司上述行为承担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五十三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你们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你们应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

如果对本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及整改措施

1.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相关措施予以整改,已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前期陕西省制川市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前期陕西省制川市投资“项目”及部分其他对外投资建设项目进展未达预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并以此为契机,认真吸取教训,持续加强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在规定期限内向山东证监局提交书面报告。

3.本次收到警示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34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 取得增持股份专项贷款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集团”)通知,玲珑集团已获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拟为玲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提供最高不超过20,7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增持总金额90%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玲珑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8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2.3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贷款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一)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20,7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增持总金额90%。

(二)贷款用途:股票增持

(三)贷款期限:3年

(四)贷款利率:1.8%

三、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无法预期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二、贷款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一)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20,7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增持总金额90%。

(二)贷款用途:股票增持

(三)贷款期限:3年

(四)贷款利率:1.8%

三、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无法预期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33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5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1	玲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98,644,122	40.77
2	华福证券基金	201,400,000	13.76
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3,110,000	0.90
4	华泰中国资管有限公司	9,309,022	0.63
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69,203	0.37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382,265	0.37
7	华泰中国资管有限公司-稳健	5,315,364	0.36
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1,200	0.34
9	新华资管基金通选2号稳健养老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9,969	0.33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国际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0,000	0.30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玲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98,644,122	40.77
2	华福证券基金	201,400,000	13.76
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3,110,000	0.90
4	华泰中国资管有限公司	9,309,022	0.63
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69,203	0.37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382,265	0.37
7	华泰中国资管有限公司-稳健	5,315,364	0.36
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901,200	0.34
9	新华资管基金通选2号稳健养老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9,969	0.33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国际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0,000	0.30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49

##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45

网络会议时间: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科技大楼三楼会议中心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钱刚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8名,代表股份4,298,390,4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7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5名,代表股份4,017,038,7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3名,代表股份281,891,7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85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5名,代表股份66,837,7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名,代表股份197,4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名,代表股份66,640,3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04%。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结果
		选举票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98,390,474	98.9803		当选	
101	选举钱刚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64,284,208	96.1795%		-	
102	选举罗元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4,298,399,277	98.9910%		当选	
103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496,677	98.474%		当选	
104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496,677	98.474%		当选	
104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297,758,077	98.927%		当选	
104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496,377	98.260%		-	
104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297,758,208	98.927%		当选	
104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496,178	98.347%		-	
106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4,297,467,178	98.979%		当选	
106	选举李丹梅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66,591,478	98.1099%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98,201,219				